

北京点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的公告

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北京点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9月27日召开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（公告编号：2016-028），审议通过《北京点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的议案》。

公司于2016年10月28日取得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核发的《营业执照》，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和章程备案手续。此次变更后，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50万元变更为3080万元；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为：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推广、技术服务、技术转让；市场调查；企业管理咨询；企业策划、设计；设计、制作、代理、发布广告；会议服务；版权转让代理服务；影视策划；摄影扩印服务；舞台灯光音响设计；文化咨询；体育咨询；文艺创作；电脑动画设计；出版物零售；互联网信息服务；演出经纪；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；广播电视节目制作；电影摄制；电影发行；电影放映。（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出版物零售、互联网信息服务、演出经纪、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、广播电视节目制作、电影摄制、电影发行、电影放映以及依法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

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。其他登记事项不变。

二、备查文件：

变更后的《营业执照》

北京点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

董事会

2016年10月28日